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省级 “一村一品”专业村和省级农业产业化 联合体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印发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3212”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农综〔2021〕22号）、《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一村一品”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农综〔2022〕53号）和福建省农业厅等6厅局《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的实施意见》（闽农综〔2018〕28号）精神，现就做好2024年度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和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

申报村原则上为市级“一村一品”专业村，且符合以下条件：

- 产业有规模。**村特色产业全产业链产值超过500万元，占全村生产总值的30%以上（属于38个欠发达老区苏区县的村可适当降低）。特色产业类型包括特色种植、特色养殖、特色食品、特色文化（如传统手工技艺、民俗文化等）和特色业态（如休闲旅

游、民宿、电子商务等)。

2. 产业有组织体系。村集体经济组织带动作用明显，年收入超过 10 万元。村有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家庭农场等主体，从事特色产业的农户数量达到 200 户以上或占全村常住农户数 30%以上。

3. 产业有市场影响。从业人员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所在县（市、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主销产品有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等认证，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等荣誉的优先。

4. 产业有发展潜力。特色产业已形成可操作，可落地的发展方案，已谋划生成一批前期准备充分，能尽快开工的建设项目。

（二）省级农业产业化示范联合体

1. 联合体要素齐全。龙头企业牵头，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分工协作参与，形成以规模经营为依托，以利益联结为纽带的一体化农业经营组织联盟。

2. 达到“五有”和“五统一”标准。有制定并上墙联合体章程、有建立理事会制度、有龙头企业牵头、有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农户增收、有相对固定办公场；统一生产规划，统一生产服务，统一技术管理，统一资金服务，统一收购销售。

3. 带动能力较强。能够带动合作社及家庭农场总数达到 5 家以上。

二、申报程序

由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农业农村局按照《各地申报名

额分配表》(附件1),组织申报推荐,超报不予受理。

(一) 县级申报。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组织符合条件的“一村一品”专业村、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分别填报《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申报表》(附件2),《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表》(附件3),并连同佐证材料一起装订成册,在初核把关后报市级农业农村局。

(二) 市级推荐。各设区市农业农村局对各地申报的材料进行复核,根据分配名额择优推荐,并汇总填报《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申报汇总表》(附件4)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汇总表》(附件5)。

(三) 省级遴选。我厅组织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择优确定2024年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行文正式公布。

三、有关要求

(一) 精心组织。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要高度重视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和农业产业化省级示范联合体申报工作,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做好推荐工作。推荐申报的“一村一品”专业村不限于“3212”工程“一村一品”专业村备选名单,达到省级条件的将一并列入“3212”工程“一村一品”专业村备选名单。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培育情况将作为“十四五”期间项目资金支持的重要依据。

(二) 认真把关。各地要按照优中选优、公平公正的原则,

认真审核把关申报材料，确保申报情况属实、数据准确无误，于9月30日前将推荐函、纸质申报材料，以及2024年新培育的市、县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名单公布文件（1份）报送厅乡村产业发展处，并发送电子版。

联系人：林岚剑；联系电话：0591-87846542；电子邮箱：cyh87846542@163.com；地址：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23号福建省农业农村厅乡村产业发展处。

- 附件：1. 各地名额分配表
2. 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申报表
 3. 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表
 4. 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申报汇总表
 5. 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各地申报名额分配表

设区市	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名额
福州市	30
厦门市	2
漳州市	28
泉州市	28
三明市	28
莆田市	12
南平市	28
龙岩市	28
宁德市	34
平潭综合实验区	2
合计	220

附件 2

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日期：

申报村名称	_____县 _____乡（镇）_____村		
特色产业名称		主销产品品牌	
年全产业链产值（万元）		年产量（万吨/头/只/羽/个等）	
农业及相关产业年产值（万元）		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入（万元）	
从业农户数量（个）		全村常住农户数（个）	
从业人员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龙头企业数量（家）		农民合作社数量（家）	
家庭农场数量（家）		年销售额（万元）	
其中批发市场销售额（万元）		其中电商销售额（万元）	
农产品绿色/有机认证数量（个）		年休闲旅游接待人数（万人次）	

一、村情简介（200 字以内）

建设村情况简要介绍（全村人口**人，下辖村民小组**个，党员**人。土地面积**平方公里，其中：耕地**亩、山地**亩、林地**亩。近年来，该村按照***发展思路，大力发展**产业，有效带动农民增收致富。2021 年全村生产总值***万元，村财收入**万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先后获评**、**等荣誉称号。）

二、主导产业发展情况（300 字以内）

介绍特色产业发展规模（总产值**万元，其中：一产产值**万元、二产产值**万元、三产产值**万元）、规划布局、发展思路、产业融合现状、带动能力、联农带农机制创新、主要经营主体情况（***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等国家级、省级、市级龙头企业**个，**合作社**个，***家庭农场**个，专业大户**个）、技术研发应用、绿色发展、品牌建设等方面。

三、建设思路、目标（300 字以内）

介绍“一村一品”建设的思路、目标等。

四、主要建设项目（介绍拟主要建设项目、承担主体、建设内容）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建设承担主体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1					
2					
...					

佐证材料：

1. 全村农业及相关产业年产值、年全产业链产值、全村农户总数、特色产业从业农户数、村集体经济组织收入、从业人员人均可支配收入、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相关数据需提供乡政府或县政府盖章的证明材料（亦可由乡政府或县政府直接在申报表上确认盖章）。
2. 获评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的需附认证证书复印件。
3. 村里有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的，需附 1-2 家经营主体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 附主销产品及能反映产业发展情况的照片 1-2 张。

附件 3

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表

牵头龙头企业盖章

日期:

联合体名称				行业类型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合体地址					
牵头龙头企业名称				认定级别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法人及联系电话	
主要合作社名称					合作方式
1					
2					
...					
主要家庭农场名称					合作方式
1					
2					
...					
联合体合作规模					
规模	种植面积(亩)		禽类饲养量(只)		
	牲畜饲养量(头)		养殖水面积(亩)		

销售情况	年销售收入 (万元)		内部年交易额 (万元)	
带动情况	联合体内部涉及 农户数(户)		农户增收总额 (万元)	
合作内容及带动措施 (50字以内)				
县级农业产业化 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农业农村局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1. 牵头龙头企业认定级别：国家、省级、市级、县级；

2. 联合体内部涉及农户数量：加入联合体的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以个人名义加入联合体的所有农户总数。

3. 联合体产业类型包括：茶叶、水果、蔬菜、畜禽、水产、林竹、食用菌、花卉苗木、中药材、综合、其他。

4. 利益联结方式包括：股份合作、保底收购、利润返还、统购统销、技术指导及其他方式（列出具体的方式）。

5. 合作内容及带动措施：列出与联合体成员具体的合作内容，及如何带动联合体成员发展的具体举措。

6. 佐证材料：联合体章程、理事会制度等文件；龙头企业牵头与合作社、家庭农场签订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的合同或协议复印件；固定办公场门牌或场地照片；开展五统一服务的相关文件或照片。

附件 4

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 号	县（市、区）	乡（镇）	村（社区）	特色产业	2023 年产值收入情况 （万元）			从业农户情况 （户）		从业人均可支配收入是否超全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否）	经营主体数量（家）	获评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美丽乡村情况	专业村级别及获评年份（如2023年市级/县级）
					全年全产业链产值	农业及相关产业产值	村集体经济收入	全村农户总数	特色产业农户数				
1													
2													

注：1. 特色产业只能选择一个，应明确到具体品种，如龙眼、枇杷、高山蔬菜、蛋鸡等。
2. 特色产业全产业链产值为主导产业一产、二产、三产产值的总和。
3. 获评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美丽乡村情况应填写具体获评荣誉。

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县（市、区）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成员情况					联合体主要项目情况			
			牵头龙头企业		合作社数量（个）	家庭农场数量（户）	联合体内农户及农户数（户）	产业类型	利益联结方式	经营规模（亩、只、头）	2023 年联合体总产值（万元）
			名称	级别							
1											
2											

注：1. 牵头龙头企业级别：国家、省级、市级、县级；

2. 联合体内农户数量：加入联合体的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以个人名义加入联合体的所有农户总数。

3. 联合体产业类型包括：茶叶、水果、蔬菜、畜禽、水产、林竹、食用菌、花卉苗木、中药材、综合、其他。

4. 利益联结方式包括：股份合作、保底收购、利润返还、统购统销、技术指导及其他方式（列出具体方式）。

5. 合作内容及带动措施：列出与联合体成员具体的合作内容，及如何带动联合体成员发展的具体举措。